

证券代码：836451

证券简称：金鼎安全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与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协议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百川畅银”）签订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，双方将本着互惠互利、优势互补的原则，充分发挥双方在甲烷气体领域开发与利用的技术核心优势，加强业务合作，实现资源的优势互补，以达到共同发展的目的。

上述协议的签订不涉及具体金额，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100687129467D

法定代表人：张锋

公司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)

成立日期：2009年4月2日

营业期限：长期

注册资本：16043.4469万人民币

住所：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26号4号楼1单元3层22号

经营业务：沼气发电、碳减排交易、移动储能、固废处置等业务

应说明的情况：协议相对方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监

高人员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利益倾斜及利益输送的行为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产品/服务合作。以清洁能源（瓦斯/煤层气）利用为切入点展开合作，通过共同促进双方所属产品/服务的销售和推广，达到商业合作的目的。

2. 项目合作。通过共同创新商业模式和升级合作项目，提高合作成果，并实现“互利共赢”的目标。

四、协议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与百川畅银签订战略合作协议，将对公司的业务拓展、行业资源整合及品牌的树立产生积极影响，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布局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积极作用。

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、经营范围发生变化，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协议履行风险提示

本次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，双方继续深入合作，签订相关合作协议的基础性和指导性文件。具体合作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合作合同（或协议）为准。在具体履行过程中可能会遇到不可抗力等因素而导致合同履行、调整和终止的风险。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合作的后续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履行相应的决策、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战略合作协议》

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14日